第112号：关于优化管理我市中小学课后托管的建议

（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）

关于优化管理我市中小学课后托管的建议

第112号（教科文卫类31号）

金安代表团：鲍丙华代表

案由：

一、课后托管是家长普遍的刚性需求

目前我市中小学义务学段各学校都开展了课后托管服务，学生离校时间基本上都在下午5点左右，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家长的需求，但基于对交通安全、社会治安、家长接送、二胎监护看管等因素的考虑，学生在看护上出现“空档期”是许多家庭不得不面对的难题。家家有本难念的经，课后托管需进一步优化，以尽可能满足不同家庭的共同需求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

二、课后托管服务水平亟需提升

目前我市开展的课后托管主要以实行学校为依托，校外托管机构为补充的模式，但仍存在各学校提供的课后托管服务良莠不齐，校外机构开展的托管内容缺少监管等问题。近年来，随着国家对教培行业的规范管理，部分学生家长对学生放学后的教育管护和教育服务的呼声越来越高。课后托管

不能局限于代家长看孩子，更不能停留于看写作业，而应成为充分发挥学校育人功能的一线“阵地”。这些问题的解决，都需要广大教育工作者集思广益，不断提升服务意识。

案据：

2017年教育部印发的《关于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提出：要充分发挥中小学校课后服务主渠道作用，广大中小学校要结合实际积极作为，充分利用学校在管理、人员、场地、资源等方面的优势，主动承担起学生课后服务责任。2021年省教育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，明确我省义务教育各级各类学校要做到课后服务两个“全覆盖”，即义务教育学校全覆盖、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。

建议：

开展中小学生课后托管服务是促进学生健康成长、帮助家长解决接送难题的民生工程。但要想做好，就需要政府、学校、教师、家长、学生共同参与，厘清责任和权利，才能使政策落地，使广大人民群众真正获得实惠。1.在管理思路方面，明确以政府为主导，以学校为主渠道，解决学生课后托管问题。将学校课后服务、学生弹性放学列入政府民生工程，纳入政府重点工作。政府及全区教育系统应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，摸清家长与学生的需求，因校制宜，因家庭家庭情况、学生情况制宜，统筹规划部署全区中小学生课后服务

工作制定实施方案。2.在机制和政策方面，坚持学生家长自愿原则，建立家长申请、班级审核、学校统一实施的工作机制。明确课后开展体育美育等个性化服务项目，明确校外机构进入校园开展服务的资质和准入门槛，明确学校和第三方机构的安全责任认定标准。3.在经费保障方面，将课后服务经费纳入财政预算。